

一之間。(何進財，民 88)

表 1 失蹤與輟學關係表

學年度	輟學人數	失蹤人數	失蹤/中輟率
八十五	10,112	3,777	37.4%
八十六	8,984	3,843	42.0%
八十七	8,186	2,073	25.3%

引自：何進財，民 88，5 頁。

#### 四、國小中輟生成長趨勢

根據表 2 資料，顯示：八十五到八十七學年度國小中輟生佔總輟學生比例有略微增加之趨勢，八十五學年度為 14.1%，八十六學年度上升為 14.6%，八十七學年度更增高為 18.0%，顯見國小中輟學生有逐年增加趨勢 (何進財，民 88)。

表 2 國中小輟學生佔總輟學生比例表

	八十五學年度		八十六學年度		八十七學年度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人數	比例%
國中	8,682	85.9	7,671	85.4	6,712	82.0
國小	1,430	14.1	1,313	14.6	1,474	18.0
全部	10,112	100	8,984	100	8,186	100

引自：何進財，民 88，6 頁。

#### 五、男女中輟生比例

何進財(民 88)指出：八十五年男、女中輟生比率分別為 53.8%、46.2%，八十六年男、女中輟生比率分別為 54.6%、45.4%，八十七年男、女中輟生比率分別為 59.4%、40.6%，可見，輟女學生比中輟男學生約少 10% 至 20% 之間。

#### 貳、中輟生成因初探

何進財(民 88)於『中途輟學學生通報及復學輔導方案報告』中，指陳個人、家庭因素為中輟學生發生之最主要原因(見表 3)，尤其是八十五年單親家庭學生佔中輟生的 24.3%，八十七年卻增到 28.6%；原住民學生佔中輟生的 8.5%，八十七年亦增到 11.0%，可見，單親家庭、原住民學生的中輟比率逐年增加。

表 3 國民中小學中輟學生輟學因素及家庭類別表

原因類別 學年度	個人因素	家庭因素	學校因素	同儕因素	其他因素	家庭類別	
						單親	原住民
八五	32	24	17	14	13	24.3	8.5
八六	31	25	17	14	13	25.5	10.4
八七	47	22	9	7	15	28.6	11.0

引自：何進財，民 88，8 頁。

綜合專家學者研究、實務工作者經驗、教育部各項報告(江書良，民 87；何進財，民 88；吳宗立，民 87；李忠義，民 87；張清濱，民 86；教育部，民 83；教育部，民 86；教育部，民 88；彭台臨，民 87；楊瑞珠，民 87；楊瑞珠，民 87；葉子超，民 87；鄔佩麗，民 88；蔡德輝、吳芝儀，民 87；鄭崇趁，民 87；Gibbs, Potter & Goldstein, 1995；Goldstein & Glick 1987；Gross & Capuzzi, 1996)，初步歸納中輟發生的可能原因為個人、家庭、同儕、學校、教育政策、社會文化等六項因素，茲陳述於後。

### 一、個人因素

造成中輟的個人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 (一)智能偏低，學習效果不佳，成就低落，造成學生自暴自棄。
- (二)健康欠佳，需要長時間在家修養，如：身體殘障、遭受意外傷害或重大疾病、精神異常……等。
- (三)在學校與同學溝通不良、相處不愉快或被排斥，造成不喜歡上學。
- (四)對於學校的學習科目不感興趣，成績低落。
- (五)因懷孕或結婚被迫中輟學業。

### 二、家庭因素

造成中輟的家庭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 (一)家庭社經地位低落，影響子女的學習意願與成就。
- (二)家庭經濟不佳，子女必須出外工作。
- (三)家庭關係不正常。
- (四)親屬失和，造成子女無法安心上學。
- (五)家庭發生重大變故，子女頓時失去依靠。
- (六)家庭不重視其子女。
- (七)父母對子女的教育期望低。
- (八)父母管教方式不當，與孩子間溝通不良。
- (九)單親家庭。
- (十)舉家躲債。

### 三、同儕因素

造成中輟的同儕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 (一)受不良同學影響或誘惑
- (二)與同學關係不佳
- (三)同學或學長欺壓不敢上學

### 四、學校因素

造成中輟的學校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 (一)制度不當，如遇學生偶有過錯，即令其在家閉門思過一至二週，

屢犯不改者，即強令轉學，而這些問題學生推至他校，往往成爲學生。

(二)學校缺乏輔導人才或輔導工作無法完全發揮。

(三)學校訓輔功能不彰，對身陷黑幫及犯罪的學生，無法及時勸導

(四)學校對校園安全工作無做到嚴格的把關，致使校園事件頻傳。

(五)訓導人員管教的方式不良，學生受處罰者遠多於鼓勵者，使學生榮譽感、自信心受到挫折。

(六)能力分班的政策，對於後段班學生造成嚴重的挫折感，易導致學生自暴自棄。

(七)師生關係不良，學生不敢上學。

(八)教師管教不當或以責罵、體罰的方式教導學生。

(九)教師教學枯燥乏味，引不起學生興趣。

(十)教材及課程太艱澀、呆板、僵化及缺乏彈性。

(十一)教師給予學生的考試壓力過大。

### 五、教育政策因素

造成中輟的教育政策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一)鄉(鎮)(市)(區)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係屬臨時編組，無專人及固定經費支援，且輔導績效未列入鄉鎮長政績考評，是以地方重視程度不一。

(二)部份學校教師對於「時輟時學」學生常存觀望態度，報與不報時有延遲，對於整體輟學學生通報事務及權責規範亦不夠熟悉。

(三)國家的社會經濟發展水準，尙未達到可資配合的充足條件，部份輟學學生父母依法接受強迫入學條例之處罰有其困難。

(四)整體教育投資長期不足，學校的物理環境、心理環境及文化環境，尙難建立多元教育內涵，留住所有可能中途輟學學生。

(五)中途輟學學生的追蹤與輔導復學亟待學校與社輔、社政、警政、司法單位合作，而學校與社會輔導資源整合不易。

### 六、社會文化因素

造成中輟的社會文化因素，包括下列幾項：

(一)社會急遽變遷，社會價值觀偏差、道德蕩然無存，混淆了青少年的觀念。

(二)都市化和工業化，增加青少年適應的困難。

(三)受到社會大眾傳播媒體誤導，以爲求學無用論，進而逃學中輟。

(四)社會充斥著犯罪率高的場所，五光十色的場所太多，如 KTV、撞球場、pub.....等，青少年流連忘返。

(五)社會不良幫派太多，甚至入侵校園，誘使青少年誤入歧途。

上述六大因素均有可能造成中輟原因，然何種爲最重要原因，前後順序爲何？或不同類型中輟生的各種原因先後順序可能差異，均有待本研究深入鑽研，方能找出較重要之原因，俾對症下藥提出適切輔導策略。